

证券代码：000692  
2019-14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

##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签署债务偿还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于2018年11月27日至12月24日在沈阳联合产权交易所，将持有的沈阳惠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天房地产”或“丙方”）51%股权进行挂牌转让，沈阳城建智慧产业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产业园”或“乙方”）受让了上述股权，并于2018年12月26日办理了产权交割。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权转让后续事宜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2月2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惠天房地产51%股权转让合同书（含〈债务偿还协议〉）的议案》、《关于签署惠天房地产债务偿还担保合同（第三方担保）的议案》。

上述《债务偿还协议》中规定，甲乙双方同意暂以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证天通[2018]特审字第0901106号）所确定的全部债权的51%部分，即金额为189,856,504.03元为乙方需要偿还的金额。最终偿还金额根据交割时的延伸审计报告，由甲乙双方签订补充协议确定。（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挂牌转让惠天房地产公司51%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60）”）

2019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债务偿还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智慧产业园、惠天房地产三方签订《债务偿还补充协议》，现将协议主要内容摘录如下：

### （一） 债务金额

经对标的资产进行延伸审计（中证天通（2019）证特审字第0901002号）确定，在股权交割日2018年12月26日，甲方对沈阳惠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债权总金额为359,849,708.79元。甲乙丙三方同意，自股权交割日起，乙方按持有的股权比例（51%）所对应的债权金额为183,523,351.48元，由乙方偿还甲方，丙方偿还乙方。甲方按持有的股权比例（49%）所对应的债权金额为176,326,357.31元，由丙方偿还甲方。

## （二）债务清偿

1、甲乙丙三方同意在 3 年内以分期付款的方式由乙丙方分别向甲方清偿债务。

2、乙丙方均按如下进度执行还款计划：

第一次还款：2019年11月30日前，偿还债务总额的20%，并结清与债务金额对应的利息。

第二次还款：2020年11月30日前，偿还债务总额的30%，并结清与债务金额对应的利息。

第三次还款：2021年11月30日前，偿还全部剩余债务，并结清与债务金额对应的利息。

3、甲乙丙三方同意，在丙乙方资金偿还甲方至甲乙双方对丙方的实际资金资助完全按股权比例同步之前，丙方不得偿还乙方欠款，同步后，每次丙方还款均按股权比例分别偿还甲乙方。

## （三）债务担保

乙方应提供甲乙双方均认可的合法有效担保。担保方式包括抵押、质押、保证等我国法律规定的担保方式。

（四）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